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: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:謝佳琪

電話: 03-5216121#274

電子信箱: 021008@ems. hccg. gov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4月7日 發文字號:府教國字第111005823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及說明四(376580000A_1110058231_ATTACH1.pdf、

376580000A 1110058231 ATTACH2. odt)

主旨:檢送「全民國防教育推動相關宣導短片網址」,建請師生 利用課餘時間或社團課程時間連線參觀瀏覽,達到全民國 防教育融入課程議題推廣之目的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防部111年3月4日國全物動字第11100560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各單位推動全民國防精神教育,應以影片等新興媒體方式宣導及假訊息澄清等作法,讓國人均能清楚明兩政府相關動員整備情形,故提供旨揭相關影片供師長融入於課程中,或鼓勵學生於課餘時間瀏覽,以達到全民國防教育宣傳的目的。
- 三、有關觀賞旨揭宣導短片成果除為本市所屬各級學校「全民國防教育實施情形」評鑑考核項目之一,亦配合「行政院動員會報110年會議主席指(裁)示事項」辦理情形各季彙辦作業,務請各校另配合於以下時程提供辦理情形:
 - (一)110學年度下學期辦理成果,於111年6月17日(五)前函報







本府備查。

(二)111學年度上學期辦理成果,於111年10月7日(五)前函報 本府備查。

四、前開辦理成果彙整格式參照後附成果表,請以電子檔繕造 後轉成PDF後提報本府,未提供電子檔,視同無佐證資 料。

正本: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:新竹市政府教育處電2022/04/08文 08:48:05 章



